

國立臺灣大學

100 校務評鑑第四工作小組（績效與社會責任）自評作業實施計畫

一、工作組別與負責評鑑項目

工作組別：第 4 組

評鑑項目：績效與社會責任

工作小組成員：由財務副校長湯明哲、研發長陳基旺、教務長蔣丙煌、學務長馮燕、國際長沈冬、主任秘書廖咸浩、進修推廣部主任郭瑞祥等 7 人，以及學生會會長、研究生協會會長組成，湯明哲副校長擔任召集人，其相關事務由李瑞琦秘書及秘書室藍素華小姐擔任。

任務：。

二、「績效與社會責任」評鑑內涵及最佳實務

衡量績效與社會責任的主體包括學生之學習表現與教師之學術表現。為確保學生學習績效，學校應對學生入學條件設定篩選機制，並對在學之學習效果進行評量，以確保學生畢業時具備應有之基本之素養與核心能力。而對教師之績效責任評估，則反應於教師之學術表現，包括教學、研究與社會服務，同時學校應符應社會期待，善盡社會公民責任，型塑高聲望之教育機構。

三、參考效標與評鑑重點

本工作小組之評鑑項目共計 12 項參考效標，每一效標再細分為 2-6 項評鑑重點，評鑑參考效標內容、評鑑重點、回應單位，以及擬蒐集資料，資料蒐集之對象、方法請參考附件。

四、小組分工、資料蒐集及自評報告之撰寫

(一) 小組分工方式：由各重點回應單位依現有書面資料評估回應。

(二) 資料蒐集

1. 蒐集範圍：97~99 學年度資料。(99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資料於最後提交高教評鑑中心之前補列)；若原始資料係以曆年處理者，則為 97 年度至 99 年度之資料。
2. 蒐集對象：本校所屬單位、教師、學生、校友及公私機構雇主。
3. 蒐集方法：採文件、參訪、晤（座）談、問卷等方法。

(三) 自評報告之撰寫：撰寫格式參照高教評鑑中心實地訪評報告書格式辦理，作業流程如下：

4. 「提供參考資料單位」將「應備之參考資料」上傳至網路平台。
5. 「評鑑重點回應單位」依負責之各「評鑑重點」下載各單位上傳之「參考資料」，並就該「評鑑重點」進行資料彙整及自我評析後，再上傳至網路平台。
6. 各參考效標自評內容撰稿人（或單位）下載該效標所有「評鑑重點」，並進行資料彙整及自我評析後，再上傳至網路平台。
7. 本小組整體自評報告撰稿人（或單位）下載各效標檔案，並於進行資料彙整及自我評析後，再上傳至網路平台。
8. 依規定，本校整體自評報告為 120 頁，本工作小組分配 12 項效標，以每項效標內容篇幅 2.5 頁計，本小組之整體自評報告

篇幅應為 30 頁，敬請各「總彙整單位」自行掌控篇幅。）

備註：各應「提供參考資料單位」若遇無法上傳之檔案，請將「應備之參考資料」逕送指定之「評鑑重點回應單位」辦理。

五、小組自評作業相關人員研討會

自評作業是否能順利進行，工作小組對於自評所需知識及技巧是一大關鍵，因此，除參與校方辦理之各項評鑑說明會外，本小組將依合作與分工方式及實際需要，定時或不定時的以各種形式進行與自評技巧相關意見之交流與研討。

六、作業時程

茲參考本校 100 年校務評鑑自評作業實施計畫擬訂本小組自評作業時程如下：

作業項目	日期	附註
工作小組依自評實施計畫完成自評作業之規劃並送教務處，以便提本校評鑑指導委員會討論	99.8.26 (四)	
校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工作小組自評工作計畫及外部評鑑委員會委員推薦名單	99.9.6 (一)	
參加評鑑資料上傳作業系統之使用方法說明會	99.10.29 (五)	
上網建置相關資料	99.11.5 (五) ~ 100.1.31 (一)	
完成問卷設計及相關機制之建置	99.11.15 (一)	
進行問卷調查	99.11.16 (二) ~ 99.12.15 (三)	
進行問卷調查分析	99.12.16 (四) ~ 99.12.31 (五)	

作業項目	日期	附註
召開工作小組會議	100.1.29 (四)	
工作小組上網下載相關資料並完成自評作業及將自評報告提送教務處	100.2.8 (二) ~3.21 (一)	
工作小組依本校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自評報告初稿之意見完成報告之修正並送教務處	100.5.10 (二)	
本校自評外部評鑑委員會來校進行實地訪評	100.6.2 (四) ~6.3 (五)	